

##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决议。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参会人员。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人，委托的董事 0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决议如下：

### **审议通过《关于拟共同发起设立教育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与江西中文传媒蓝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及嘉兴竑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准为准），拟共同发起设立教育产业并购基金——嘉兴竑洋文化教育产业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基金组建的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共同发起设立教育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32）。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事项，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16 日